

浙江师范大学大学生活动中心场地申请表

申请单位			联系人	
租借场地	☐ 舞蹈室 ☐ 合唱室 ☐ 207 路演室 ☐ 210 青春健康基地 ☐ 216 会议室			
使用时间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 时 ____ 分 至 ____ 时 ____ 分			
活动人数		活动负责人		
联系电话		手机		
活动性质	一、类别： ☐ 校级活动 ☐ 院级活动 二、性质： ☐ 学术讲座 ☐ 社团活动 ☐ 娱乐活动 ☐ 会务活动 ☐ 其他_____（请注明）			
活动所需器材	☐ 调音 ☐ 灯光 ☐ 电脑 ☐ 多媒体投影仪 ☐ 话筒架 ☐ 话筒（数量）____个 ☐ 会议桌____个 ☐ 宣传横幅（内容：_____） ☐ 其他_____			
活动的具体内容				
申请单位 审批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公章： 年 月 日			
校团委 审批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公章： 年 月 日			

注：1. 需使用音响设备，请提前联系李老师，13575904220/654220。
2. 此表一式两份：一份申请单位自留，一份至少提前 1 天交校团委一楼值班室。场地的管理权归共青团浙江师范大学委员会所有。